



收發文章	公佈單位：特幼科 陳姿君 聯絡資訊：  kyoya8319@tn.edu.tw  99754 發佈時間：2021/1/21 下午 04:55:19		
公告標題：【重要】公告修正本市110學年度國小音樂類藝術才能班鑑定簡章，請查照。			
公告編號：172305		公文文號：無	
簽收：不須簽收		2021/1/23 下午 08:26:10列印備查	
附件：			
擬辦		批 示	
公告內容：  說明：  一、本案依據藝術教育法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暨本局110年1月21日南市教特(二)字第1100130077號函核定，因該簡章第5、6頁永福國小插班生樂器及考試內容部分漏列，須予以補列，更正內容如下：  (一)三升四年級插班生補列樂器：小提琴、單簧管。  (二)四升五年級插班生： 1、補列樂器：中提琴、大提琴、雙簧管、單簧管、低音管 2、補列擊樂樂器及考試內容：馬林巴木琴，與自選曲同調之兩個八度上下行音階及琶音，不反覆。  (三)五升六年級插班生：			

- 1、補列樂器：法國號。
  - 2、補列弦樂樂器及考試內容：小提琴、低音提琴，與自選曲同調之兩個八度上下行音階及琶音，不反覆。
- 二、檢附110學年度國小音樂類藝才班鑑定簡章(修正版)如附件，亦可至本局特幼教育科網頁（<http://boe.tn.edu.tw/boe/wSite/mp?mp=23>）之「文件下載」區及各設班學校網站下載。
- 三、請各校務必公告轉知並加強宣導，以維考生權益。

受文單位：無